

公司代码：600900

公司简称：长江电力

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 <http://www.sse.com.cn> 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 未出席董事情况

未出席董事职务	未出席董事姓名	未出席董事的原因说明	被委托人姓名
董事长	雷鸣山	其他公务	马振波
董事	宗仁怀	其他公务	张必贻
董事	洪猛	其他公务	张必贻

- 4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以2021年末总股本22,741,859,230股为基数，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8.153元（含税），共分派现金股利18,541,437,830.22元，2021年度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本预案将提交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长江电力	600900	
GDR	伦敦证券交易所	China Yangtze Power Co., Ltd.	CYPC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薛宁	袁海英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19号富凯大厦B座22层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19号富凯大厦B座22层
电话	010-58688900	010-58688900
电子信箱	cypc@cypc.com.cn	cypc@cypc.com.cn

2 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公司以大型水电运营为主要业务，为全球最大的水电上市公司，目前水电总装机容量4559.5

万千瓦，其中，国内水电装机4549.5万千瓦，占全国水电装机的11.64%；代管的乌东德、白鹤滩水电站装机共1620万千瓦，占全国水电装机的4.14%；公司以“精益求精”的精神和“责任担当”的态度管理运行三峡、葛洲坝、溪洛渡、向家坝、乌东德、白鹤滩等6座巨型水电站，持续提供优质、稳定、可靠的清洁能源。

2021年，公司所属的4座流域梯级电站发电量2083.22亿千瓦时，代管的2座电站发电量545.61亿千瓦时，在发挥梯级电站综合效益、节能减排、能源保供、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等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

2021年，公司在坚持做强做优水电主业的同时，积极开展产业链上下游和相关新兴领域战略投资，全年实现投资收益54.26亿元，创历史新高；同时，有序推进金沙江下游风光水储一体化可再生能源开发，深入开展水风光互补的运行调度研究；发挥公司大水电运维核心能力，高质量布局 and 推进抽水蓄能业务发展；推进智慧综合能源业务，创新推出城市绿色综合能源管家模式，积极布局“源网荷储”一体化发展。

3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3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1年	2020年	本年比上年 增减(%)	2019年
总资产	328,563,281,639.20	330,827,096,559.03	-0.68	296,482,881,040.8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81,063,819,486.27	172,118,146,991.60	5.20	149,510,174,624.05
营业收入	55,646,253,991.83	57,783,367,039.83	-3.70	49,874,086,874.9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6,272,998,503.24	26,297,890,222.70	-0.09	21,543,493,635.5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4,141,419,619.03	26,175,647,473.85	-7.77	21,130,274,030.6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732,461,733.26	41,036,864,400.40	-12.93	36,464,419,570.2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4.92	16.71	减少1.79个百分点	14.7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1553	1.1853	-2.54	0.979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1553	1.1853	-2.54	0.9792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8,870,397,197.98	11,031,096,244.01	20,546,726,096.22	15,198,034,453.6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869,334,570.29	5,712,658,141.17	10,985,247,902.82	6,705,757,888.9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383,572,424.89	4,741,867,641.21	10,976,144,284.84	6,039,835,268.0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04,210,279.50	6,239,533,835.90	12,062,447,173.18	14,126,270,444.68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股东情况

4.1 报告期末及年报披露前一个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和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67,58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77,95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中国长江三峡集团有限公司	-222,103,271 ¹	12,512,002,174 ²	55.02	0	质押	1,727,572,882	国有法人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400,336,147	1,641,434,733	7.22	0	未知		其他
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	0	988,076,143	4.34	0	未知		其他
中国三峡建工（集团）	0	880,000,000	3.87	0	无		国有

¹中国长江三峡集团有限公司持股减少，主要原因系中国三峡集团 2019 年发行的可交换债券自 2020 年 4 月 13 日开始进入换股期，有投资者发生换股行为所致。

²期末持股数量为“中国长江三峡集团有限公司”和“三峡集团—中信证券—18 三峡 EB 担保及信托财产专户”两个账户合并计算。

有限公司							法人
四川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51,117,900	835,517,800	3.67	0	未知		国有法人
云南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05,920,602	722,819,458	3.18	0	未知		国有法人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0	657,980,472	2.89	0	未知		其他
阳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吉利两全保险产品	0	420,000,000	1.85	0	未知		其他
中国核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0	261,594,750	1.15	0	未知		国有法人
阳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万能保险产品	0	250,000,000	1.10	0	未知		其他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中国三峡建工（集团）有限公司系公司控股股东中国长江三峡集团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除此之外，尚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具有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4.2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3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1 公司所有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简称	代码	到期日	债券余额	利率（%）
2002 年中国长	02 三峡债	7103.IB	2022/9/20	5,000,000,000	4.76

江三峡工程开发总公司企业债券		120201.SH			
2003年中国长江三峡工程开发总公司企业债券	03三峡债	038006.IB 120303.SH	2033/8/1	3,000,000,000	4.86
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16长电01	136762.SH	2026/10/17	3,000,000,000	3.35
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2019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19长电01	155177.SH	2022/02/19	3,000,000,000	3.45
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2019年公司债券(第二期)	19长电02	155674.SH	2024/09/04	2,000,000,000	3.80
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2019年公司债券(第三期)	19长电03	163052.SH	2022/12/06	2,000,000,000	3.49
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2020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一)	20长电01	163096.SH	2023/01/08	1,500,000,000	3.37
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2020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二)	20长电02	163097.SH	2025/01/08	500,000,000	3.70
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公开发行绿色公司债券(第一期)(面向专业投资者)	G21长电1	188243.SH	2026/06/18	1,500,000,000	3.73
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1长电01	188971.SH	2024/11/09	2,000,000,000	3.05

2021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面向专业投资者）					
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15 长电 MTN001	101554062. IB	2025/9/14	3,000,000,000	4.50
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18 长电 MTN001	101801418. IB	2023/12/05	1,990,000,000	3.10
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19 长电 MTN001	101900332. IB	2024/03/15	3,000,000,000	3.65
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	19 长电 MTN002	101901055. IB	2024/08/09	2,000,000,000	3.40
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疫情防控债)	20 长电(疫情防控债)MTN001	102000353. IB	2023/03/16	2,500,000,000	2.95
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	20 长电 MTN002	102000681. IB	2025/04/15	2,500,000,000	3.07
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第一期短期融资券	21 长电 CP001	042100011. IB	2022/01/08	2,500,000,000	2.89
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第二期短期融资券	21 长电 CP002	042100115. IB	2022/03/15	2,000,000,000	3.08
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21 长电 MTN001	102100630. IB	2024/04/09	2,500,000,000	3.53
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	21 长电 MTN002(持续挂钩)	102100945. IB	2024/05/10	1,000,000,000	3.40

期中票据(可 持续挂钩)					
-----------------	--	--	--	--	--

报告期内债券的付息兑付情况

债券名称	付息兑付情况的说明
2002 年中国长江三峡工程开发总公司企业债券	本期债券计息期限为 2002 年 9 月 20 日至 2022 年 9 月 19 日。在报告期内，公司已按照募集说明书约定，于 2021 年 9 月 22 日（付息日遇节假日，顺延至其后的第一个工作日）向投资者支付自 2020 年 9 月 20 日至 2021 年 9 月 19 日期间的利息。
2003 年中国长江三峡工程开发总公司企业债券	本期债券计息期限为 2003 年 8 月 1 日至 2033 年 7 月 31 日。在报告期内，公司已按照募集说明书约定，于 2021 年 8 月 2 日（付息日遇节假日，顺延至其后的第一个工作日）向投资者支付自 2020 年 8 月 1 日至 2021 年 7 月 31 日期间的利息。
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本期债券计息期限为 2016 年 10 月 17 日至 2026 年 10 月 16 日。在报告期内，公司已按照募集说明书约定，于 2021 年 10 月 18 日（付息日遇节假日，顺延至其后的第一个工作日）向投资者支付自 2020 年 10 月 17 日至 2021 年 10 月 16 日期间的利息。
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8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本期债券计息期限为 2018 年 7 月 26 日至 2021 年 7 月 25 日。在报告期内，公司已按照募集说明书约定，于 2021 年 7 月 26 日向投资者支付自 2020 年 7 月 26 日至 2021 年 7 月 25 日期间的利息和债券本金。
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8 年公司债券（第二期）	本期债券计息期限为 2018 年 9 月 27 日至 2021 年 9 月 26 日。在报告期内，公司已按照募集说明书约定，于 2021 年 9 月 27 日向投资者支付自 2020 年 9 月 27 日至 2021 年 9 月 26 日期间的利息和债券本金。
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9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本期债券计息期限为 2019 年 2 月 19 日至 2022 年 2 月 18 日。在报告期内，公司已按照募集说明书约定，于 2021 年 2 月 19 日向投资者支付自 2020 年 2 月 19 日至 2021 年 2 月 18 日期间的利息。
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9 年公司债券（第二期）	本期债券计息期限为 2019 年 9 月 4 日至 2024 年 9 月 3 日。在报告期内，公司已按照募集说明书约定，于 2021 年 9 月 6 日（付息日遇节假日，顺延至其后的第一个工作日）向投资者支付自 2020 年 9 月 4 日至 2021 年 9 月 3 日期间的利息。
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9 年公司债券（第三期）	本期债券计息期限为 2019 年 12 月 6 日至 2022 年 12 月 5 日。在报告期内，公司已按照募集说明书约定，于 2021 年 12 月 6 日向投资者支付自 2020 年 12 月 6 日至 2021 年 12 月 5 日期间的利息。
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20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一）	本期债券计息期限为 2020 年 1 月 8 日至 2023 年 1 月 7 日。在报告期内，公司已按照募集说明书约定，于 2021 年 1 月 8 日向投资者支付自 2020 年 1 月 8 日至 2021 年 1 月 7 日期间的利息。
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20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二）	本期债券计息期限为 2020 年 1 月 8 日至 2025 年 1 月 7 日。在报告期内，公司已按照募集说明书约定，于 2021 年 1 月 8 日向投资者支付自 2020 年 1 月 8 日至 2021 年 1 月 7 日期间的利息。
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	本期债券计息期限为 2015 年 9 月 14 日至 2025 年 9 月 13 日。在报告期

限公司 2015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内,公司已按照募集说明书约定,于 2021 年 9 月 14 日向投资者支付自 2020 年 9 月 14 日至 2021 年 9 月 13 日期间的利息。
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本期债券计息期限为 2016 年 1 月 14 日至 2021 年 1 月 13 日。在报告期内,公司已按照募集说明书约定,于 2021 年 1 月 14 日向投资者支付自 2020 年 1 月 14 日至 2021 年 1 月 13 日期间的利息及债券本金。
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	本期债券计息期限为 2016 年 8 月 2 日至 2021 年 8 月 1 日。在报告期内,公司已按照募集说明书约定,于 2021 年 8 月 2 日向投资者支付自 2020 年 8 月 2 日至 2021 年 8 月 1 日期间的利息及债券本金。
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本期债券计息期限为 2018 年 12 月 5 日至 2023 年 12 月 4 日。在报告期内,公司已按照募集说明书约定,于 2021 年 12 月 6 日(付息日遇节假日,顺延至其后的第一个工作日)向投资者支付自 2020 年 12 月 5 日至 2021 年 12 月 4 日期间的利息及投资者回售部分债券本金。
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本期债券计息期限为 2019 年 3 月 15 日至 2024 年 3 月 14 日。在报告期内,公司已按照募集说明书约定,于 2021 年 3 月 15 日向投资者支付自 2020 年 3 月 15 日至 2021 年 3 月 14 日期间的利息。
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	本期债券计息期限为 2019 年 8 月 9 日至 2024 年 8 月 8 日。在报告期内,公司已按照募集说明书约定,于 2021 年 8 月 9 日向投资者支付自 2020 年 8 月 9 日至 2021 年 8 月 8 日期间的利息。
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疫情防控债)	本期债券计息期限为 2020 年 3 月 16 日至 2023 年 3 月 15 日。在报告期内,公司已按照募集说明书约定,于 2021 年 3 月 16 日向投资者支付自 2020 年 3 月 16 日至 2021 年 3 月 15 日期间的利息。
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	本期债券计息期限为 2020 年 4 月 15 日至 2025 年 4 月 14 日。在报告期内,公司已按照募集说明书约定,于 2021 年 4 月 15 日向投资者支付自 2020 年 4 月 15 日至 2021 年 4 月 14 日期间的利息。
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第一期短期融资券	本期债券计息期限为 2020 年 5 月 18 日至 2021 年 5 月 17 日。在报告期内,公司已按照募集说明书约定,于 2021 年 5 月 18 日向投资者支付自 2020 年 5 月 18 日至 2021 年 5 月 17 日期间的利息及债券本金。
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第二期短期融资券	本期债券计息期限为 2020 年 8 月 26 日至 2021 年 8 月 25 日。在报告期内,公司已按照募集说明书约定,于 2021 年 8 月 26 日向投资者支付自 2020 年 8 月 26 日至 2021 年 8 月 25 日期间的利息及债券本金。
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第五期超短期融资券	本期债券计息期限为 2020 年 12 月 10 日至 2021 年 4 月 18 日。在报告期内,公司已按照募集说明书约定,于 2021 年 4 月 19 日向投资者支付自 2020 年 12 月 10 日至 2021 年 4 月 18 日期间的利息及债券本金。
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	本期债券计息期限为 2021 年 7 月 9 日至 2021 年 11 月 5 日。在报告期内,公司已按照募集说明书约定,于 2021 年 11 月 8 日(付息日遇节假日,顺延至其后的第一个工作日)向投资者支付自 2021 年 7 月 9 日至 2021 年 11 月 5 日期间的利息及债券本金。
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第二期超短期融资券	本期债券计息期限为 2021 年 7 月 12 日至 2021 年 10 月 29 日。在报告期内,公司已按照募集说明书约定,于 2021 年 11 月 1 日(付息日遇节假日,顺延至其后的第一个工作日)向投资者支付自 2021 年 7 月 12 日至 2021 年 10 月 29 日期间的利息及债券本金。
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	本期债券计息期限为 2021 年 7 月 12 日至 2021 年 12 月 18 日。在报告期

限公司 2021 年度第三期超短期融资券	内，公司已按照募集说明书约定，于 2021 年 12 月 20 日（付息日遇节假日，顺延至其后的第一个工作日）向投资者支付自 2021 年 7 月 12 日至 2021 年 12 月 18 日期间的利息及债券本金。
----------------------	---

报告期内信用评级机构对公司或债券作出的信用评级结果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2 公司近 2 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指标	2021 年	2020 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资产负债率 (%)	42.08	46.10	-8.7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	24,141,419,619.03	26,175,647,473.85	-7.77
EBITDA 全部债务比	2.84	3.10	-8.39
利息保障倍数	7.75	7.28	6.46

第三节 重要事项

1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披露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2021年，受长江来水同比偏枯、上游新建电站蓄水等影响，公司梯级电站完成发电量2,083.22亿千瓦时，比上年同期减少186.08亿千瓦时，下降8.20%；实现利润总额324.09亿元，比上年同期减少0.46亿元，下降0.14%；实现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262.73亿元，比上年同期减少0.25亿元，下降0.09%；基本每股收益1.1553元，比上年同期减少0.03元，下降2.53%。

2 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后存在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应当披露导致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